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 得润电子

股票代码: 002055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金劲松 2、深圳市佳泽森实业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管理中心大厦 402A

联系电话: 0755-83583468

邮政编码: 518041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 2007年7月1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以下简称"收购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披露办法")、《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一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 二、信息披露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 三、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收购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 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得润电子")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 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得润电子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 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金劲松

性别: 男

国籍:中国,未曾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340104196603062152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荔香楼 704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荔香楼 704

联系电话: 0755-83583468

金劲松先生任得润电子董事、总裁。

2、深圳市佳泽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泽森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甘小红

经营期限: 10年(2002年6月12日—2012年6月12日)

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管理中心大厦 402A

注册资本: 100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12090199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兴办实体(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

税务登记证号为: 440300738845544

股东: 甘小红、金劲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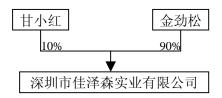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管理中心大厦 402A

联系电话: 0755-83583468

3、信息披露义务人关联关系

甘小红为金劲松配偶的妹妹。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股本结构情况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它国家或地区的长期居留权 甘小红 执行董事、经理 女 40岁 中国 深圳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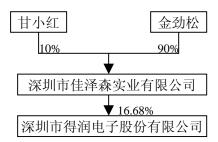
(四)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 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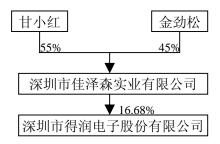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有可能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二)股权转让基本情况

1、2007 年 7 月 2 日,金劲松(出让方)与甘小红(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合同。金劲松将持有的佳泽森公司 45%股权以人民币肆拾伍万元转让给佳泽森公司另一股东甘小红,转让后,金劲松持有佳泽森公司 45%股权,甘小红持有佳泽森公司 55%股权。支付方式为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一次性现金支付。股权转让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经见证后生效。

- 2、本次转让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转让无附加特殊条件,无补充协议,协议双方就 股份表决权的行使未作其它安排,就出让人在该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不存在其他安排。
 - 3、本次股权转让于2007年7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目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 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深圳市佳泽森实业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甘小红

金劲松

2007年7月11日

五、备查文件

- (一) 佳泽森公司法人营业执照;
- (二) 金劲松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股权转让合同》。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 地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铁岗村蚝业 工业区
股票简称	得润电子	股票代码	002055
信息披露义务 人名称	深圳市佳泽森实业有限公司、 金劲松	信息披露义务 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管理中 心大厦 402A
拥有权益的股 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 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 人是否为上市 公司第一大股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 人是否为上市 公司实际控制 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回接方面 间接方面 机行法	T式转让 □ K院裁定 □
信息披露义务 人披露前拥有 权益的股份数 量及占上市公 司已发行股份 比例	持股数量: 13,254,023 股	持股比例:_	16. 68%
本次权益变动 后,信息披露义 务人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及 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13,254,023 股	变动比例:_	16. 68%
信息披露义务 人是否拟于未 来 12 个月内继 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涉及上市公司控	是 □ 否 ■ B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	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	是 □ 否 □
际控制人减持	
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	
题	
控股股东或实	是 □ 否 □
际控制人减持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	
公司为其负债	
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	是 □ 否 □
是否需取得批	
准	
是否已得到批	是 □ 否 □
准	

深圳市佳泽森实业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 甘小红

金劲松

2007年7月11日